

## 國立中山大學經濟學研究所補助學生出國交換經費申請表

1. 本所為鼓勵學生拓展國際視野，針對赴國外之交換學生所赴地區之補助金額上限（經費來源：本所助學金，不足之部分從本所業務費項下支應）
2. 交換學生回國後需繳交 1500 字以上之心得報告並附上剪影等學習歷程或影片，放置所上網頁。
3. 所上補助規定(依地區區分)

地區	金額
亞洲地區（含大陸）	5,000
亞洲以外地區	10,000

4. 經費申請表至少於出國交換前一週向所上申請。

申請人姓名：	學號：	申請日期	
電話：	E-mail：		
預計出國時間：	申請補助金額：		
出國交換國家：			
申請人簽章		所長簽章	

經濟所 製